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

编号: 深规划资源设施字LG20250091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龙岗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居麒麟苑								
用地位置	龙岗区园山街道园山街道阿波罗未来产业城启动区								
宗地号	G08410-0060								
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号	地字第440307202000067号/LG202000089								
分期建设子项名称	安居麒麟苑2-4栋								
本期报建指标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 ^{m²}				
					规定	核减	合计		
总建筑面积 58976.36 ^{m²}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42723.25 ^{m²}	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41540.00 ^{m²}	地上	商业(净菜市场)	1300	0	1300		
				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0	1000		
				9班幼儿园	2400	0	2400		
				综合管廊控制中心	680	0	680		
				便民服务站	400	0	400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750	0	750		
				社区警务室	50	0	50		
			住宅建筑	34960	0	34960			
						地下			
						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1183.25 ^{m²}	公共休闲空间	50.65	
				架空绿化休闲	1132.6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16253.11 ^{m²}	共用停车库	14175.36				
				公用设备用房	2077.75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35/13		绿化覆盖率%		40			
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0个	地下	370个	占地面积257.00 ^{m²}				
	总计	370个(含充电桩位119个)			总计207个(含充电桩位42个)				
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占地	1、公共开放空间,占地面积:460 ^{m²} 。								
备注	<p>1、本核查表为【建字第4403072025GG0052590号】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p> <p>2、本项目应按规定办理路口开设手续,机动车出入口以路口开设许可为准。</p> <p>3、本项目已提供海绵城市专篇、装配式设计专篇、绿色建筑专篇,自评结论符合相关规定,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p> <p>4、项目范围内未设置充电桩的停车位应全部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p> <p>5、本项目核增建筑面积指标以测绘结果为准。</p> <p>6、本项目配建的公共设施、生活垃圾分类设施、无障碍设施等应与建设项目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p> <p>7、用地单位须落实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相关规定。</p> <p>8、本项目报建文件中建筑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及相关设计专篇为辅助规划审查的图纸,涉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由设计单位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9、项目位于市政府批准的《深圳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2016-2025年)》划定的崩塌、滑坡地质灾害易发区。</p>								

备注	<p>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设计、施工和验收应当与主体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同时进行。</p> <p>10、项目未报先建，本次申报补报建建筑3栋（2栋32层/99.3米、3栋32层/99.3米、4栋3层/12.9米），总建筑面积58976.36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42723.25平方米，规定建筑面积41540平方米（住宅34960平方米、商业（净菜市场）1300平方米、社区警务室50平方米、9班幼儿园2400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1000平方米、综合管廊控制中心680平方米，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750平方米，便民服务站400平方米，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16253.11平方米（地下车库14175.36平方米、设备用房2077.75平方米）。</p> <p>11、项目内公共开放空间应24小时免费向公众开放。</p>
----	---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岗管理局

2025年03月06日